



古秉家先生清寒獎助學金申請辦法（第 41 期）

一、緣由：

雙鶴集團總裁古秉家先生，為嘉勉並協助品學兼優之清寒或家庭突遭變故之學子，特於善愛協會設立個人專款為獎助學金專用，砥礪激發其向上精神，以期順利完成學業回饋社會。

二、獎助金額及人數：

每名獎助新臺幣 10,000 元，共 60 名。

三、申請資格（以下三個條件須同時具備）：

(一) **限 25 歲(含)以下**設籍於本國國民，目前就讀於全國公私立大學院校（含大學、學院、科大、技術學院）之日間部學生，學業成績達（智育）**85 分**以上，且操行品德優良（甲等或 **80 分**以上或獎勵記錄優異）者。

（備註：公費生、五專、研究所、空中大學、在職專班及進修學士班等，無法接受申請。）

(二)領有當年度全戶列冊低收入戶證明書或**審查通知書**。

如持【當年度中低收入戶證明者】，請併附全戶最新年度之國稅局所得資料及財產清冊資料清單。

***重要備註：鎮里長所開立之清寒證明，不予受理。**

(三)學生本人或直系親屬持有身心障礙、特殊境遇家庭扶助條例、原住民身份、失業家庭子女、隔代教養家庭或**近期內**逢家庭重大變故者等，經審核屬實通過，得以優先順位核發獎助學金。

***重要備註：證明文件如- 近期之大型醫院診斷證明書、重大傷病核定通知函、身心障礙證明卡正反面、死亡證明、醫療或喪葬費用收據影本、重大災害證明、公家單位證明文件、失業給付申請書及給付收據證明等。**

四、申請檢附文件：（※所有文件請以『紙本』寄送。）

(一)申請表 2 張（表一、二），請自行下載列印。

（ <https://www.doublecrane.com.tw/charityku/申請表格.docx> ）

(二)本會公告申請始算日之前一學期成績單（**111 年度下學期成績單**）正本 1 份。

【*新生、轉系校生及插大生，請繳交前校上述指定學期之成績單，當學期學業成績需達**總平均 85 分以上**，並須請提供 **現就讀之當校學生證影本** 及 **現就讀之當校在學證明正本** 為憑。】

(三)**近 3 年之全戶-戶籍謄本** 或 **全戶-新式戶口名簿**影本 1 份。

（*重要備註：記事勿省略）

(四)**全戶列冊低收入戶**證明書或**審查通知書**/特殊境遇家庭扶助核准函/其他證明影本。

(五)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善愛協會「個資告知事項」正本(表三)。

(六)申請者本人之入帳存摺（銀行或郵局）封面影本（需有**清晰**銀行全名/分行別/帳號/戶名），存摺戶名得與申請者現名相同，否則不予受理。

五、受領申請時間、審核評定及公告：

(一)受領申請時間：

開放申請日期:112年09月04日(星期一)起

截止收件日期:112年10月20日(星期五)止

【截止日將以來件之郵局郵戳日期：112年10月20日(含)前 為憑】

(二)請備齊上述文件確認後，書面郵寄至：

104503 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3段68號16樓

「善愛 古秉家先生清寒獎助學金申請小組」收。

電話：(02) 2517-2828 分機 805/806/807/815

(聯絡時間: 週一~週五 09:00-12:00、13:30-18:00)

(三)本會依申請人所提供之相關文件審核評定，同時保留申請核准之權利，且無論錄取與否，申請文件概不退還，敬請鑒諒。

(四)受理申請人所提供文件審核階段中，本會保有向申請人就讀學校行使徵信之權利，若經發現提交之文件涉有偽造文書之嫌時，本會除將通報所就讀之學校外，並得移請司法機關處理。

(五)獎助學金採統一匯款方式，屆時將以電話或電郵方式通知獲獎助者，另匯款時間及獎助名單，亦於本會網站公告之。(<https://www.doublecrane.com.tw/charityku/index.html>)